

江西省临时救助对象公示名单

经批准，孔目江街道乡镇（街道）以下家庭纳入临时救助范围，现进行公示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。

民政部门监督电话：0790-6222692（县）0790-6413008（市）

纪检监察部门监督电话：0790-6222802（县）0790-6443936

序号	保障对象姓名	家庭保障人口数	困难情形	家庭保障金总额	家庭所在村（居）
1	傅小情	1	其他	3920	孔目江居民委员会
2	温林秀	1	其他	2940	孔目江居民委员会
3	刘韶青	1	其他	1960	孔目江居民委员会

审批单位（盖章）

2026年01月07日



江 西 社 会 救 助